最新公告速递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上接D1版）

600433 冠豪高新 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0.0964元，每股净资产2.01952元，净资产收益率4.8600%。

600540 新赛股份 高管变动。

600573 惠泉啤酒 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0.18元，每股净资产4.57元，净资产收益率4.02%。董事会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定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有关议案。

600642 申能股份 公布关于上海临港燃气电厂一期工程3号机组顺利并网的公告。

600667 太极实业 公布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全额认购配股股份的公告。公布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600675 中华企业 公布2009年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600688 S上石化 公布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600690 青岛海尔 董事会通过关于放弃三洋电机收购项目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600716 凤凰股份 交易异常波动。

600720 祁连山 公布关于7亿元中期票据发行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600728 新太科技 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155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新太科技提供最高18600万元担保的议案。定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600781 上海辅仁 公布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600792 *ST马龙 公布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600829 三精制药 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0.5476元，每股净资产2.9665元，净资产收益率18.81%。

600855 航天长峰 定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等。

600859 王府井 公布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王府井国际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请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600871 S仪化 公布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600876 洛阳玻璃 公布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600879 航天电子 公布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600882 大成股份 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1.35元，每股净资产0.31元，净资产收益率-141.12%。

600883 博闻科技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投资。

600885 *ST力阳 交易异常波动。

600979 广安爱众 董监事会换届选举。

600987 航民股份 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0.410元，每股净资产3.56元，净资产收益率11.96%。董事会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601005 重庆钢铁 公司的联系地址变更。

601028 玉龙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601099 太平洋 大华大陆截至10月17日下午收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22,359,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9%。

601168 西部矿业 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A股闲置募集资金6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将北京慧科大厦的房产出售给“福建银森集团有限公司”，出售价格为12,643万元；将火器营路大楼的房产出售给“北京发德宝投资有限公司”，出售价格为11,385万元；上述两处房产出售总价为24,028万元。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有关议案。

601186 中国铁建 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2011年10月14日发行成功，实际发行总额为75亿元。

601216 内蒙君正 公布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601258 庞大集团 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修改的议案。

601601 中国太保 董事会通过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转让的议案等事项。201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0.82元，每股净资产8.68元，净资产收益率9.0%。

601628 中国人寿 公司于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2,642亿元。

601633 长城汽车 预计201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601636 旗滨集团 控股股东更名。公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601872 招商轮船 公布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601899 紫金矿业 董事会通过关于办理融资性黄金租赁业务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新太科技　　编号：临2011-038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太科技）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0月18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参与表决9人。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供应链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155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新太科技提供最高18600万元担保的议案。

因高新供应链公司开展供应链服务业务需要，特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下简称交行）申请一年期15500万元综合授信，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信用证、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贸易融资业务等，现新太科技为高新供应链公司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最高担保债权额度为18600万元，保证期间计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额度使用申请书》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授权高新供应链公司董事会签署及办理相关授信事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以上担保事项及公司章程修订议案（该项议案已经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2011年7月22日，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详见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10-18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新太科技　　编号：临2011-039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1月3日上午09:30
- ●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0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1年11月3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1年11月3日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地址：广州天河工业园建工路4号

三、会议内容：

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155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新太科技提供最高18600万元担保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参加会议办法：

1、出席会议对象：

（1）凡是2011年11月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和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会议登记事项：

（1）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以下有效凭证办理股权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上交所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委托人上交所证券帐户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投票代理委托书至少应当在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住所。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11月2日08:30-12:00，13:30-17: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联系方法：

联系人：王文捷

联系电话：020-85550260

传真：020-85577907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软件园建工路4号

邮政编码：510665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10-18

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为出席公司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明确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议案	同意	不同意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155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新太科技提供最高18600万元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对应的方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新太科技　　编号：临2011-040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被担保人名称：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 本次担保金额：18600万元，为其担保累计金额21600万元
-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21600万元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0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高新供应链公司开展供应链服务业务需要，特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下简称交行）申请一年期15500万元综合授信，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信用证、出口退税托管账户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贸易融资业务等，现新太科技为高新供应链公司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最高担保债权额度为18600万元，保证期间计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额度使用申请书》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的累计金额21600万元。

以上担保已经公司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64、66号西307房

法定代表人：刘伟

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代办货物运输手续、代办仓储手续；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服务及销售；以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商品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通信设备、电子元器件、纺织品、服装、工艺品、机电产品、节能产品、日用百货、有色金属原材料及制品。橡胶制品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家具、木制品、珠宝首饰、银制品。

高新链公司2010年的资产总额30325万元、负债总额27022万元、净资产3303万元、净利润825万元。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债权额度为18600万元，保证期间计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额度使用申请书》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担保协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公司本身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21600万元，逾期担保累计金额0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2010年财务报表；
3、广州高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10-18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并参与部分代销机构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0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深证300价值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519706	
基金交易代码	519706（前端）	519707（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1年10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11年10月24日	

注：投资人可以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申购和赎回本基金，目前场内交易只支持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场内代码及简称：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简称为“交银价值”，基金代码为519706；进行跨市场转托管简称为“交银JZZT”，代码为522706；设置分红方式简称为“交银JZFH”，代码为523706。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人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具体业务办理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场外申购时，代销网点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如果代销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最低单笔认购金额高于1,000元，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直销中心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0元；已在直销中心有认购或申购过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任一基金（包括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1,000元，同时每笔申购必须是100元的整数倍，并且单笔申购最高不超过99,999,900元。代销机构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要受直销中心首次及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申购业务的除外）。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提供两种申购费用的支付模式。投资人可以选择前端收费模式，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也可以选择后端收费模式，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2.1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500000	1.5%	
<1000000，>=500000	1.2%	
<2000000，>=1000000	0.8%	
<5000000，>=2000000	0.5%	
>=5000000	1000元/笔	

注：1、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2、申购金额中已包含申购费；
3、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2.2后端收费

持有期限（N）	申购费率	备注
<=1年	1.8%	
<=3，>1年	1.2%	
<=5，>3年	0.6%	
>5年	0	

注：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场外赎回时，赎回的最低份额为50份基金份额；场内赎回时，赎回的最低份额为50份基金份额，同时赎回份额必须是整数份额，并且单笔赎回最多不超过99,999,999份基金份额。

每个工作日投资人在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少于50份时，若当日该账户同时有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出等）被确认，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人在该账户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以及最低保留余额的限制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1年	0.5%
<=2，>1年	0.2%
>2年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的网上交易平台。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钱文挥
电话：021-61055027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许野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jyfund.com，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jyfund.com，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或网点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他有关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5.2 场内销售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放式基金业务系统（上证基金通）办理相关业务的有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webapp/listcompany/ProOperationQualification?flag=3

场内交易目前只支持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场内申购和赎回需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1年10月24日始，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分别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人留意。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7.1 网上交易的申购及赎回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以下简称“农行卡”）、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以下简称“交行卡”）、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借记卡（以下简称“建行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浦发卡”）、兴业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兴业卡”）、中信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中信卡”）、中国民生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民生卡”）和通联通道借记卡包含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工行卡”）、中国光大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光大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以下简称“平安卡”）的基金网上直销业务，持有上述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办理开户手续，并通过“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e网行基金网上直销系统”（以下简称“e网行”）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公司暂不开展网上交易后端基金份额的认/申购业务，已认/申购后端收费模式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账户的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e网行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申购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的优惠。通过e网行申购本基金所适用的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e网行直销申购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通过农行卡、交行卡或兴业卡进行网上申购的最高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但不受日交易金额的限制。通过建行卡、工行卡或光大卡进行网上申购的最高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通过浦发卡或中信卡进行网上申购的单笔申购及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100万元（含100万元）。通过民生卡网上申购的最高申购限额为单笔200万元（不含200万元），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5000万元（含5000万元）。通过平安卡进行网上申购的最高限额为单笔5万元（含5万元），每日累计认（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最高限额为5万元（含5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7.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根据法律法规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费率和收费方式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开始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7.3 经本基金管理人与相关代销机构协商决定，本基金参加下列代销机构开展的相关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相关代销机构所有，具体优惠费率及参与方式等规则敬请投资人查阅相关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或业务规则。

7.4 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yfund.com，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进行查询。

7.5为确保投资人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请投资人注意核对开户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如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到原开户网点更正相关资料或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400-700-5000，021-61055000）。

7.6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1年8月24日《中国证券报》、2011年8月25日《上海证券报》和2011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上的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1-22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拟于2011年11月8日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11月8日9:3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11月7日下午15:00—2011年11月8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0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1月7日15:00至2011年1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召开地点：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彭东街9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3日

（五）、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格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组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11月3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实施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逐项表决）；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价格
2.3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6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用途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4、审议《批准公司与联达东方、盱眙银信、天津富禾、盱眙金泰、蓝海公司、中韩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11年10月15日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议案；上述议案中1-5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6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一半以上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1年11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1年11月5日下午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七号C802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10-62021686
传真：010-62016515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人：张春生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11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证券代码：360408，证券简称：金谷源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408；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情况如下：

注：①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②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意见，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③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④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终止实施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1
2.2	发行价格	2.02
2.3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	2.03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5
2.6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6
2.7	上市地点	2.07
2.8	募集资金用途	2.08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3.00
4	批准公司与联达东方、盱眙银信、天津富禾、盱眙金泰、蓝海公司、中韩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1月7日15:00至2011年11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七号C802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62021686
传真：010-62016515
联系人：张春生

六、其他事项

1、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11年11月5日前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授权委托书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内容	决议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实施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价格			
2.3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6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用途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4	批准公司与联达东方、盱眙银信、天津富禾、盱眙金泰、蓝海公司、中韩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1-23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于2011年10月14日、10月17日、10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进行自查的结果如下：

公司于2011年10月15日发布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联交易公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详见2011年10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外部经营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财务部门经初步测算，截至2011年第三季度末，公司业绩继续盈利，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无较大变化，具体数据以公司即将披露的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1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50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本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发行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ST唐陶　公告编号：2011-37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更好的开展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自即日起本公司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变更如下：

原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0315-3083370，现变更为0315-8216998；联系人：郭宋君，传真：0315-8055599。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1-39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1年10月17日召开工作会议对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002302　　编号：2011-067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10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5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八日